

# 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企业财产保险附加盗窃保险条款

注册号：C00009630622025112602623

### 总则

**第一条** 本附加合同可附加于各类企业财产保险合同（以下简称“主险合同”）使用。主险合同所附条款、投保单、保险单、保险凭证以及批单等，凡与本附加合同相关者，均为本附加合同的构成部分。凡涉及本附加合同的约定，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第二条** 本附加合同与主险合同的内容有冲突的，以本附加合同为准。本附加合同未尽事宜，以主险合同为准。主险合同效力终止，本附加合同效力亦即行终止。

### 保险责任

**第三条** 兹经双方同意，本附加合同扩展承保被保险财产因遭抢劫、偷窃或盗贼侵入被保险人财产存放处（以下简称“盗窃”）而造成的灭失或损坏（以下简称“损失”）。

### 责任免除

**第四条** 保险人对下列各项损失不负责赔偿：

- （一）被保险人或其代表的故意行为或重大过失造成保险财产的损失；
- （二）被保险人的家属或雇用人员或同住人员或寄宿人员盗窃或纵容他人盗窃保险财产造成的损失；
- （三）在保险财产存放处所无人居住或无人看管超过七天的情况下保险财产被盗窃而造成的损失；
- （四）在发生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时保险财产被盗窃而造成的损失；
- （五）在发生火灾时保险财产被盗窃而造成的损失。